

大埔县财政局文件

埔财社字〔2019〕30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 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

大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梅州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梅市财社〔2018〕122 号）精神，现安排你单位提前下达 2019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 5.85 万元，请按照相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和资金请拨款工作，严禁截留，挤占或挪用。



大埔县财政局

2019 年 2 月 1 日印发